

县市・法治 04

2018年3月26日 星期一

新闻源地[大作]

7 1

伤残职工要求补齐退休金与伤残津贴差额

市中院作出达州首例判决

大竹县人江某1990年在达州市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期从事井下采矿工作。2011年12月26日被医院诊断为一期尘肺,属于职业病,后鉴定为六级伤残,认定为六级工伤。

工伤认定结果出来后,江某在公司领取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7.5万元。因身体原因,该公司没有安排其合适的岗位,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按2800元/月的标准向江某发放伤残津贴,为其缴纳应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但2012年7月江某退休后,只能按月领取退休金541.26元,生活难以为继。江某为此多次找到有关部门反映情况,均未得到解决。2013年,江某到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访,却被告知要到当地反映情况,解决问题。在江某多次奔走各单位未果的情况下,法律援助让他看到了希望……

法律援助送温暖

2016年7月,江某决定申请法律援助,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大竹县法律中心受理后以最快的速度立案审批,并指派了援助律师办理。

援助律师在详细了解案情后,找到了解决问题的关键,那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江某能否获得差额?如果能,差额应该由谁补足?这就涉及伤残津贴支付问题。《社会保险法》第四十条规定:"工伤职工符合领取基本养老金条件的,停发伤残津贴,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的,从工伤保险基金中补足差额"。根据该条规定,应由达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向江某补足退休金和伤残津贴之间的差额。

弄清楚法律关系后,援助律师便积极协助江某收集整理相关证据材料。2016年8月,江某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要求达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照伤残津贴标准从2012年7月开始补足差额。被告达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在法庭上辩称:《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第六款规定,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为一次性伤残补助和一至四级伤残职工按月领取的伤残津贴,因此,六级伤残职工不应享受工伤基金伤残津贴。

通过一审开庭审理,人民法院采纳了被告达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的意见,判决江某败诉。

提起上诉打赢官司

一审判决下来后江某表示不服,援助律师通过分析后 认为本案一审败诉是因为法律适用问题。《社会保险法》第 四十条规定退休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低于伤残津贴,从工 伤保险基金中补足差额,且没有对职工伤残等级做出明确 的限制规定。那么,可以合理推断为,《社会保险法》第四 十条规定既适用一级至四级伤残职工,也应适用五级、六 级伤残职工。这既有利于充分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也符 合以人为本的立法精神。本案中"补足差额"应当单独适 用《社会保险法》第四十条的特别条款规定,而不应当适用 《社会保险法》第三十八条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规 定。一审完全混淆了二者的适用范围。

随后,江某向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经过 审理,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采纳了上诉意见,终审判决达 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从2012年7月起每月按照28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足养老保险待遇与伤残津贴之间的差 额。最终,江某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援助律师提醒: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六级伤残职工可以选择与用人单位保留劳动关系,继续获取相应工资或伤残津贴,也可以选择获取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的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和由用人单位支付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后,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关系。在实际操作中,绝大

部分当事人选择后者。伤残职工人选择后者。伤残职工与伤残职工与伤残主与伤残主力的人力,不是额的国属于范围属于大人,为以后类似维权,为以后类似维权。

(施法闻)



渠汇路三汇至涌兴段施工禁止通行

本报讯 3月25日,记者从有关部门获悉,渠县渠汇路三汇至涌兴段由于重车长期碾压和近期雨水较多等因素,造成多处路面下陷和开裂等严重病害,危及过往行人和车辆安全,经请示当地政府同意,决定从3月24日起对该路段实行断道施工,施工期间禁止行人和车辆通行。

禁止通行时间从3月24日起至2018年4

月23日止,24小时禁止车辆和行人通行。禁止通行路段为:三汇镇新加油站至三叉溪田湾大桥(G1K0+500—G1K7+000)。有关部门提出了2条绕行线路,三汇至涌兴:渠汇路土溪镇方向经平桥、三板乡,由望石路绕至涌兴镇;涌兴至三汇:望石路贵福镇方向,经三板乡、平桥,由渠汇路绕至三汇镇。

(本报记者 李泽希)

发狂宝马车冲向路边餐馆

事发宣汉中学附近 伤亡情况不明



据目击者陈先生介绍,当晚10时许,他路过尚书苑小区门口发现,一辆本地牌照的黑色宝马轿车抵在人行道上的门市外,宝马车前侧保险杠和部分前车底盘被撞损,现场一片狼藉。"好像是避让一个行人才冲上人行道的……"事发时,黄女士刚好从该路段经过,她目击了事发经过。据黄女士回忆,事发前宝马车在尚书苑小区门口外路段行驶时,"宝马车的正面走来了一个人,为了避让那个人,宝马车司机就猛打方向盘",宝马车一下子就冲向街

边门市。在围观的群众中,也有人猜测事故是 因司机错把油门当刹车踩而造成的。事故发 生后,交警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了解事故原因 及伤亡情况。

23 日下午,记者向宣汉县交警大队了解情况。据当地交警特勤中队一责任人介绍,3 月22 日当晚确实发生了这起事故,伤亡情况 不甚明了。截至目前,辖区交警大队仍未对该 事故作出任何通报。

(本报记者 李泽希)

万星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8年4月10日 10:00在公司拍卖厅采用网络与现场同步拍卖方法公开拍卖:

1,通川区达巴路口朝阳东路18号,建筑面积约50.02 ㎡;参考价100万元(啊秋食堂)。

2、达县南外镇仙鹤路丽天大厦综合楼 负 1 层 1208.72 ㎡,第 1 层 392.56 ㎡,合计 1601.28㎡,参考价800万元(现紫荆医院)。

3、通川区北翎路10号门市,建筑面积约39.62㎡;参考价80万元(东东调料)。

4、大竹县竹阳街道大众路3号东门口 (共四层)建筑面积214.76㎡,参考价120万 元

标的按房屋主体结构现状拍卖(证齐)。即自起展示于标的物所在地,拍卖人对标的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有意竞买者于2018年4月9日17:00前携带有效证件并按向我公司交纳保证金办理报名手续。

联系电话: 400-8870-150 15328915544

微信公众号:scswanxing 报名地址:达州市朝阳西路31号

达州市朝阳四路31号 四川省万星拍卖有限公司 _广 2018年3月26日 告

达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2017年度市本级企业年度报告公示有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规定,现将企业报送2017年度年报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年报范围

编

官方微信 dzwbwx

投稿邮箱

官方微博 dazhouxinwen

dzwbbjzx@sina.com

报料热线:2382258

责任编辑 李 杏

王爱民

凡2017年12月31日前(含12月31日)在 达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企业。

二、年报时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三、年报方式

企业(联络员)自行通过网络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四川)"(网址:http://sc.gsxt.gov.cn)报送并公示年报。

四、年报内容

(一)企业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

话、电子邮箱等信息。

(二)企业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

息。 (三)企业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

(四)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

(五)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 变更信息。

(六)企业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

(七)企业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

纳税总额信息。

(八)中共党员(包括预备党员)人数、党组织建制等党建信息。

(九)参保险种类型、单位参保人数、单位 缴费基数、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单位累计欠 缴金额等社保信息。

(十)主营业务活动、女性从业人员、企业 控股情况(分支机构不填报,私营企业年报中 的"企业控股情况"固定为"私营企业")、分支 机构隶属母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仅分 支机构填报)等统计信息。

五、工商联络员备案

企业在首次年报及公示信息前,应先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四川)"(企业 信息填报)中进行工商联络员备案。已备案的工商联络员如需变更的,可直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四川)"中办理联络员变更,也可到当地工商部门办理联络员变更。

六、信用约束

企业应当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年报公示, 逾期未年报公示的企业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列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向社会公示,并受到信用约束,在市场准人、授信、审批、奖评等各个环节被限制。满三年仍未进行企业年报的,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并在上述环节受限。

· 为中任工业外 [1 支][1] 咨询电话:2533027

2018年3月1日告